

河东区 2021 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报告

河东区政府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司法局大力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不断加强行政执法监督，规范和提升行政执法水平。现将河东区 2021 年度行政执法相关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河东区行政执法基本情况

我区现有区属行政执法机关 42 个，持证执法人员 919 人，执法职权 2562 项。2021 年度，行政执法监督平台累计归集区属行政执法机关行政执法检查信息 32149 件、行政处罚案件 1371 件。其中，区属行政执法机关归集行政执法检查信息 16685 件、行政处罚案件 1009 件；各街道办事处归集行政执法检查信息 15464 件、行政处罚案件 362 件。

二、行政执法工作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为进一步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河东区人民政府先后印发《天津市河东区行政执法决定公示制度》《天津市河东区行政执法全过程数据化记录工作机制暨数字化归档管理制度》《天津市河东区行政执法音像记录管理制度》《天津市河东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等工作制度，

进一步明确工作要求，完善行政执法相关制度建设。多次召开专题会议，总结各单位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经验，查找问题短板，督促整改落实，促进依法行政。

（二）扎实推进执法监督平台信息归集工作

持续加强行政执法监督信息化、规范化建设，落实各区属行政执法机关行政执法监督平台管理员实名制，强化工作责任，确保信息归集工作责任明确、流程严谨。区司法局明确专人负责区级执法监督平台的运行和维护，指导各区属行政执法机关及时录入执法信息，利用平台系统进行数据分析，掌握执法机关的执法情况，发现问题的，及时反馈、整改。

（三）结合法律修订主动开展执法培训工作

不断强化行政执法培训，组织“法治培训到一线”系列专题培训，先后针对新申领执法证人员、重点执法人员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新修订《行政处罚法》、以案释法等专项培训8场，参训人员近450人。在开展基层法治工作队伍能力测评工作中，举办了针对性强的全区性业务培训，组织《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专题读书班，我区在全市测评中取得优异成绩。今年，组织完成了我区101名初次申领行政执法证人员公共法律知识考试，提升行政执法人员综合素质，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四）强化行政执法协调监督

依据《天津市河东区行政执法案件移送协调工作制度》，

2021 年度办理行政执法协调案件 2 件，有效加强执法机关间统筹协调，依法确定执法主体，妥善解决执法争议，有效提高执法效率。区司法局参与“街道吹哨”会议 17 次，充分发挥行政执法指导作用，推进依法行政工作。依托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开展网上案卷评查工作，抽查 15 个区属行政执法机关，行政处罚案卷 150 件，无不合卷案卷。

（五）加强重点领域执法检查

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创文创卫创城、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执法检查等重点工作，持续加强共享单车停放秩序治理、垃圾分类、施工工地运输撒漏、食品安全、消防安全、燃气安全等重点领域行政执法检查工作。落实“双减”部署开展专项执法检查。

三、行政执法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一是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存在薄弱环节，行政执法监督平台信息归集不规范，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有待进一步细化落实；二是个别行政执法机关执法人员或法制审核人员力量薄弱，行政执法队伍能力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仍存在街道与相关下沉权限职能部门之间工作衔接不够顺畅的情况，综合执法领域执法协调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强化工作制度督导落实。有针对性的组织开展专项执法监督检查，以督查促落实，使制度规定切实规范执法行为。

（二）推动执法能力提升建设。全方位多层次开展业务培训，尤其是结合新修订的法律法规，不断强化法律知识培训，提高执法人员的专业水平。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

（三）顺畅行政执法争议解决。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关口前移”，及时总结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纠错原因，做好行政执法前期指导。通过执法监督化解行政执法争议，推进高效履职。

河东区人民政府

2022年1月30日